爱心超市 涵育文明乡风

□本报记者 谢晓龙

纸杯、茶壶、食用油……日前，记者在舞阳县侯集镇余庄村采访时看到，一件件生活用品整齐地摆放在村办爱心超市货架上。与其他超市不同的是，这里“销售”的物品不是用钱买，而是通过村民手中的积分卡来换取。

“小积分换取小件商品，大积分换取大件商品。只要努力，把电饭锅、电饼铛‘抱’回家不成问题。”余庄村驻村第一书记张翰林介绍，积分卡记录着村民的爱心历程，积累着爱心成果。

胶盆15分、小锅35分、烧水壶50分……这里的物品既有价值低的，也有档次高的，一应俱全。在兑换积分设置上，主要以村民为集体、为他人奉献多少来定分。其中，在村内环境整治积分方面，该村对村民家庭室内外环境卫生每月进行一次评比，按排序结果给予5分到10分奖励；在社会正能量积分方面，该村鼓励村民积极参与尊老孝亲、助人为乐、诚实守信、舍己为人、热心公益等活动，每季度评选一次，每次奖励30分到50分。同时，还有事关村集体建设的引进项目积分、一次性捐款积分等。

一组组分数背后，凝聚着乡风文明和社会正能量。“爱心超市虽小，却吸引和带动着更多群众加入进来，做文明人、办文明事，为他人奉献付出、为集体建设增砖添瓦。”不少群众表示，要从小事、身边事做起，争做文明守礼人，把村集体建设得更好。

如今，不少农村像舞阳县侯集镇余庄村一样，不断探索创新乡风文明建设新方法，通过开办爱心超市、积分有礼等方式，引导广大村民做勤劳节俭、乐于助人、诚信友善、尊老爱幼的模范，有效破解了垃圾分类管理、环境卫生整治等农村发展难题。

行走漯河 乡村发现

图片新闻

近日，我市南水北调三水厂支线第二条PE630管道成功穿越沙河，这标志着三水厂通水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据了解，三水厂将于10月底前实现通水，届时，沙北市民将吃上优质的丹江水。图为7月17日，工作人员正在对管道穿越质量和耐压程度进行检验。 本报记者 陶小敏 摄

七届市委第六轮巡察公告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市委6个巡察组于2018年7月中旬至9月上旬，分别对市人大机关党组等10个单位党组织开展集中巡察，对全市环保攻坚领域开展专项巡察。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巡察对象

（一）集中巡察对象。市人大机关、市政协机关、市财政局、市住建委、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一附属医院、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第三附属医院、市中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市第三人民医院、市第六人民医院党组（党委、党总支）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延伸巡察至内设科室及二级机构主要负责人。

（二）专项巡察对象。各县区党委，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城区党工委，市环境保护重点工作攻坚突破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

二、巡察任务

（一）集中巡察任务

市委巡察组突出“两个维护”重大政治任务，对巡察对象执行《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遵守党的纪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等情况进行监督，围绕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六个方面，加强对巡视巡察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着力发现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党的观念淡漠、组织涣散、纪律松弛，管党治党宽松软问题：

1.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存在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有令不行、有禁不止，阳奉阴违、结党营私、团团伙伙、拉帮结派，以及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等问题；

2.违反廉洁纪律，以权谋私、贪污贿赂、腐化堕落等问题；

3.违反组织纪律，违规用人、任人唯亲、跑官要官、买官卖官、拉票贿选，以及独断专行、软弱涣散、严重不团结等问题；

4.违反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等问题；

5.懒政怠政、为官不为、不愿担当、效率低下、影响发展的问题；

6.市委要求了解的其他问题。

（二）专项巡察任务

1.环保攻坚工作责任落实情况。（1）是否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科学论述，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等理念，以对党和人民事业负责、对人民群众根本利益负责的态度，认真谋划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2）是否坚决执行《环境保护法》等环保法律、法规、政策以及中央、省委、市委环境保护工作决策部署；（3）是否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要求，切实担负起环保攻坚的政治责任。

2.环保攻坚工作推进情况。（1）执行国家、省、市环保攻坚工作决策部署，落实我市环保攻坚制度，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总体方案情况；（2）环境保护“三大攻坚”重点工程完成情况；（3）扬尘治理、燃煤散烧治理、成品油专项整治、秸秆禁烧、干线公路扬尘治理、畜牧污染治理、禁燃禁放等专业办公室工作开展情况；（4）重点污染行业治理、“散乱污”企业整治取缔、扬尘污染治理、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黄标车淘汰治理、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治理、非道路移动机械治理、雾森系统建设、重污染天气预警管控和秋冬季环境污染防治等专项治理、管控工作情况；（5）对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影响恶劣的环境污染问题查处，上级交办的重点环境违法案件、环境污染犯罪案件办理情况；（6）对工作不落实、问题整改不及时、效果不好的执纪追责情况。

3.环保攻坚工作中存在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1）是否存在懒政怠政，不作为、乱作为问题；（2）是否存在利用环境治理之机吃拿卡要、权钱交易、谋取私利等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3）是否存在执法不规范、选择性执法的问题；（4）是否存在违规使用、贪污、挤占、挪用环保攻坚工程项目资金问题。

4.市委、市政府要求巡察的其他内容。

三、巡察方式

巡察期间，巡察组将通过受理信访、听取汇报、个别谈话、调阅资料、走访调研等方式开展工作。

根据巡察工作职责，市委巡察组主要受理对上述巡察对象的举报和反映。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按有关规定处理。举报人来信来电反映问题时，应将举报对象、具体问题、发生时间及地点等描述清楚，以便巡察组了解和掌握。

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

2018年7月18日

市委巡察组联系方式

市委巡察组	巡察对象	举报受理方式
市委第一巡察组 组　长：李　艳 副组长：张光付	市人大机关党组 市政协机关党组	举报电话：17837053001（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 举报短信：17837053001（24小时接受短信举报） 电子信箱：lhswxcz1@126.com　邮政信箱：漯河巡察1号信箱，邮编：462000
市委第二巡察组 组　长：董春生 副组长：李风霞　黄卫平	各县区党委，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城区党工委，市环境保护重点工作攻坚突破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	举报电话：17837053002（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 举报短信：17837053002（24小时接受短信举报） 电子信箱：lhswxcz2@126.com　邮政信箱：漯河巡察2号信箱，邮编：462000
市委第三巡察组 组　长：李福利 副组长：姜　明	市财政局党组	举报电话：17837053003（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 举报短信：17837053003（24小时接受短信举报） 电子信箱：lhswxcz3@126.com　邮政信箱：漯河巡察3号信箱，邮编：462000
市委第四巡察组 组　长：蒋中显 副组长：魏丰强	市住建委党组	举报电话：17837053004（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 举报短信：17837053004（24小时接受短信举报） 电子信箱：lhswxcz4@126.com　邮政信箱：漯河巡察4号信箱，邮编：462000
市委第五巡察组 组　长：唐　峰 副组长：刘淑霞　李　军	漯河医专第一附属医院党委、市第三人民医院党委、市第六人民医院党委	举报电话：17837053005（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 举报短信：17837053005（24小时接受短信举报） 电子信箱：lhswxcz5@126.com　邮政信箱：漯河巡察5号信箱，邮编：462000
市委第六巡察组 组　长：韩　红 副组长：徐洪波　陈自涛	市中医院党委、市第二人民医院党委、漯河医专第三附属医院党总支	举报电话：17837053006（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 举报短信：17837053006（24小时接受短信举报） 电子信箱：lhswxcz006@126.com　邮政信箱：漯河巡察6号信箱，邮编：462000